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Jinma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817)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有資料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本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7億元，而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年度」)之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9.8億元。此外，預期本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未包含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66億元，而上年度之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未包含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為約人民幣9.1億元。前述虧損及下降主要由於受房地產行業下行的影響，本年度內本集團及本集團之部份聯營及合營企業項目計提發展中物業、持作出售物業減值，本集團之部份物業開發項目收入及毛利率下降及土地開發收入金額下降導致毛利下降，以及收併購和出售等事項產生的一次性收益較上年度大幅下降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帳目之初步評估提供，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本公司現正整理本集團本年度的年度業績，詳情將於2024年3月底前刊發，投資者務請細心閱讀。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增根

香港，2024年3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張增根先生（主席）、陶天海先生、張輝先生及喬曉潔女士；非執行董事程永先生、陳愛華女士、安洪軍先生及王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錫嘉先生、孫文德先生、高世斌先生及鍾偉先生。